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理學院大一新生盃球類運動獎勵金頒授辦法

1100812 理學院主管會議通過

一、主旨：

理學院為提高運動風氣培育優秀「德智體群美」五育人才，鼓勵本院學生發揮體育精神，積極參與本校大一新生盃球類錦標賽，並培植優秀運動代表參加各項競賽為校、院爭光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頒授對象：

凡進入本校就讀之理學院大一新生，參加大一新生盃球類錦標賽獲前四名之團隊。

三、施行辦法：

- (1).參加大一新生盃球類錦標賽，獲得前四名者頒發獎勵金：第一名六千元，第二名四千元，第三名二千元，第四名一千元整。
- (2).獎金由獲獎班級之班代或體育幹部代表具領之。獎金所得稅由獎勵金內扣。
- (3).獎勵金用以提供班上同學共同使用。

四、獲獎團隊需檢附申請表(需經單位主管核章)及體育室公佈之競賽成績送理學院核辦。

五、本辦法經理學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理學院大一新生盃球類運動獎勵申請表

申請人	姓名		系所		學號	
	郵局局號帳號				電話	
球類項目						
具體事蹟 (請附獲獎證明)						
團體成員名單 (全體成員均同意由申請人統一代領獎勵金，全體成員請簽名以示同意)	姓 名	學 號		簽 名		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 單位主管：_____ (簽章) 理學院承辦人：_____ (簽章) 核定獎勵金：_____ 理學院院長：_____ (簽章)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

已了解稅務問題，確定由_____同學代表領取本年度的新生盃球類運動獎勵金。
簽名：_____